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7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详见2019年8月30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8月29日